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11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4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2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4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6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8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34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35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35

五、预算绩效信息	35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54
七、国有资产信息	54
八、名词解释	55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6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4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0.92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9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7.66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613.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7.03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3046.10	本年支出合计	3046.10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3046.10	支出总计	3046.10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3046.10	3046.10	3046.1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0.92	1230.92	1230.92							
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92.82	1192.82	1192.82							
4	2010401	行政运行	847.82	847.82	847.82							
5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5.00	295.00	295.00							
6	2010450	事业运行	50.00	50.00	50.00							
7	20113	商贸事务	38.10	38.10	38.10							
8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0	8.10	8.10							
9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0	30.00	30.0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9	87.49	87.49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52	83.52	83.52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52	83.52	83.52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3.97	3.97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3.97	3.97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6	37.66	37.66							
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6	37.66	37.66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6	37.66	37.66							
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13.00	1613.00	1613.00							
19	21103	污染防治	1613.00	1613.00	1613.00							
20	2110301	大气	1613.00	1613.00	1613.0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3	67.03	67.03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3	67.03	67.03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3	67.03	67.03							
2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00	10.00	10.00							
25	22204	粮油储备	10.00	10.00	10.00							
26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10.00	10.00	10.0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编码							
档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3046.10	1040.00	2006.1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0.92	847.82	383.10				
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92.82	847.82	345.00				
4	2010401	行政运行	847.82	847.82					
5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5.00		295.00				
6	2010450	事业运行	50.00		50.00				
7	20113	商贸事务	38.10		38.10				
8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0		8.10				
9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0		30.0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9	87.49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52	83.52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52	83.52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3.97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3.97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6	37.66					
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6	37.66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6	37.66					
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13.00		1613.00				
19	21103	污染防治	1613.00		1613.00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20	2110301	大气	1613.00		1613.0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3	67.03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3	67.03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3	67.03				
2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00		10.00			
25	22204	粮油储备	10.00		10.00			
26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10.00		10.0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4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0.92	1230.92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9	87.49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7.66	37.66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613.00	1613.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7.03	67.03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00	1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3046.10	本年支出合计	3046.10	3046.10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3046.10	支出总计	3046.10	3046.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046.10	1040.00	2006.1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0.92	847.82	383.10
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92.82	847.82	345.00
4	2010401	行政运行	847.82	847.82	
5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5.00		295.00
6	2010450	事业运行	50.00		50.00
7	20113	商贸事务	38.10		38.10
8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0		8.10
9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0		30.0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9	87.49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52	83.52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52	83.52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3.97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3.97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6	37.66	
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6	37.66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6	37.66	
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13.00		1613.00
19	21103	污染防治	1613.00		1613.00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110301	大气	1613.00		1613.0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3	67.03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3	67.03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3	67.03	
2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00		10.00
25	22204	粮油储备	10.00		10.00
26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10.00		10.0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040.00	869.95	170.05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0.32	860.32	
3	30101	基本工资	273.01	273.01	
4	30102	津贴补贴	113.21	113.21	
5	30103	奖金	117.98	117.98	
6	30107	绩效工资	85.41	85.41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52	83.52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66	37.66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7	3.97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03	67.03	
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53	78.53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5		170.05
13	30201	办公费	42.50		42.50
14	30207	邮电费	32.94		32.94
15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0.16
17	30226	劳务费	64.15		64.15
18	30228	工会经费	0.05		0.05
19	30229	福利费	0.05		0.05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0		13.80
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0		16.20
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3	9.63	
23	30305	生活补助	9.63	9.63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款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款	预算拨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3.96	13.96			
2	“三公”经费小计	13.96	13.96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3.80	13.8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0	13.80			
9	三、公务接待费	0.16	0.16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全县国内贸易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相关文件和贯彻落实对外开放的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制定规范性文件。负责县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县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及大宗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二）提出加快建设全县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的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落实国家、省、市宏观调控政策，统筹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经济调节政策建议。贯彻落实商务领域、投资促进方面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拟订全县商务发展规划、政策措施、招商引资、利用外资、区域协作、开发区管理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并提出建议。综合协调经济调节政策，牵头研究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

题。参与贯彻落实国家、省、市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土地政策。研究拟订投资促进政策，承担县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落实国家、省、市完善基本经济制度政策，推动现代化市场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负责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工作。

（五）提出全县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流通体制改革建议。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培育商贸流通主体，推动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商贸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牵头推进实施全县“一带一路”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负责全县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流通领域信息网络和电子商务建设。

（六）负责全县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县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安排县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和有关发展性专项资金，按规定权限对投资项目进行事中事后监管。规划全县重点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组织推动重点建设项目。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七）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落实推进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和实施老少边穷及其他特殊困难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易地扶贫搬迁等工作。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八）牵头推进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规范商贸企业交易行为，按照有关规定对拍卖等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按照有关规定对成品油经营等进行监督管理；督促指导商贸流通行业安全生产；牵头推动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对酒类流通发展进行指导。

（九）贯彻实施国家、省、市产业政策，拟订全县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拟订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综合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十）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

（十一）推动实施全县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全县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县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十二）执行国家制定的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商品、技术目录。贯彻执行国家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国家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组织实施国家制定的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组织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拟订和推进全县科技兴贸战略，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牵头拟订全县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三）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协调落实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调控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十四）负责全县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十五）负责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并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负责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拟订全县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指导境外经贸园区有关工作，负责对外援助有关工作，负责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促进工作。

（十六）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全县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十七）组织拟订推进全县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推进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

（十八）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由县级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负责价格（收费）申诉案件行政复议和裁决，负责对司法、纪检监察、行政机关及仲裁机构办理的各种案件涉案物品进行价格鉴定。

（十九）提出全县能源发展战略建议，拟订能源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年度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负责冶金矿产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煤炭、天然气等能源市场监管职责；负责散装水泥推广管理工作。

（二十）拟订全县粮食流通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行业发展和粮食流通设施建设，承担全县粮食流通宏观调控，落实国家、省、市粮食购销政策和粮食质量标准。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县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承担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二十一）拟订县级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并组织实施，负责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承担物资承储企业以及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的监管责任，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监测粮食、食糖、食盐等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棉花等重要商品储备工作。

（二十二）协调、管理、推动口岸建设和物流业发展，组织推动国际航线、国际班列的开行，以及重大物流园区和物流项目建设等相关工作。

（二十三）配合上级部门调查国（境）外对我国出口商品实施的歧视性贸易政策、法律法规及做法。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等贸易救济调查以及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指导协调出口产品贸易摩擦应对和进口产品贸易救济申诉工作，跟踪调查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等贸易救济措施对全县相关产业的影响，建立产业安全预警机制。

（二十四）负责上级交办的涉及世贸组织相关工作。贯彻执行上级制定的对自由贸易区国家和地区的经贸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会展业促进与管理工作。拟订会展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境内外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和赴境外非商业性办展活动。负责经贸交流合作工作。建立联系国内友好关系城市，负责县外单位在我县设立办事机构的备案工作。

（二十五）监测分析全县商务运行情况，承担全县商务系统对外宣传和信息发布工作。

（二十六）负责建立投资促进工作体系、工作机制，对利用国内外资金和经济技术合作、开发区发展情况进行统计、汇总、分析。促进资金、技术、人才、项目引进和产业对接，争取招商引资相关政策、资金和项目支持。

（二十七）负责投资环境营销和宣传推广，负责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谋划、包装、推介；负责国（境）内外投资项目信息的收集、筛选工作，建立投资促进工作平台和信息网络；负责对国（境）内外重要招商项目的谋划、包装、发布、推介工作，建立项目库。

（二十八）负责国（境）内外重大投资促进活动的谋划、方案制定和组织实施；牵头组织专业性、行业性投资促进活动；指导协调各乡镇和各级各类开发区(园区)开展招商活动。负责与国（境）内外大集团、大企业合作及引进重大招商引资项目洽谈、签约、选址、流转的统筹和协调，规范招商引资产业布局和秩序，协调处理有关问题；负责利用国内外资金项目洽谈、签约工作的组织、指导、协调、调度，负责签约项目的履约落实。负责对国（境）内外重要客户的联络拓展、重要团组和客户来访考察、洽谈的组织。

（二十九）组织和促进委托招商、代理招商、中介招商、专业招商、网上招商等多种形式的招商活动，制订并落实奖励政策；加强招商引资专业队伍建设。

（三十）负责引进央企资金、项目及各项合作，促进合作项目的建设，负责为央企服务工作；负责外商投资项目建设的跟踪、协调和服务工作，负责引进资金到位统计工作。

（三十一）负责指导全县经济技术交流与区域经济技术合作工作；负责区域间资金、项目、人才、科研成果及产业合作工作，负责与省外重点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及市所、市校科研合作工作。

(三十二) 负责经济开发区(园区)管理工作, 负责经济开发区(园区)建立、升级、扩区工作, 指导经济开发区(园区)建设、招商引资和体制、机制创新, 负责对经济开发区(园区)招商引资工作的调度和绩效评估、考核认定工作。

(三十三)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 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3046.1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46.1万元, 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 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 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 反映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3046.1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1040万元, 包括人员经费869.95万元

和日常公用经费 170.05 万元；项目支出 2006.1 万元，主要为 2022 年采暖季电代煤运行补贴县级负担部分、重点项目工作费用、电代煤运行补贴、固定资产投资暨项目管理费用、2023 年度县级储备粮油费用补贴、2023 年度社零额统计员补助、招商活动经费、文庙区域改造企业有关费用、平山县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经费、付业工生活补助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 年预算收支安排 3046.1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41.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93.04 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增加 177.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15.94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34.76 万元主要为减少重点项目工作经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70.05 万元（含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定额经费），主要用于公务交通补贴、公务移动通讯费补贴、办公用品、文印耗材、电话费、网络费、维修维护、公务车油修等日常运行支出及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人员及办公运转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 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3.9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减少 0.04 万元，主要为公务接待费减少 0.04 万元，原因为厉行节约，压减公务接待费。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持续加强经济监测分析，确保完成各项经济指标任务目标。以产业转型升级为主攻方向，提升北国、福美佳、柏东消费商圈服务功能，鼓励线上线下融合的便民服务中心、连锁店等便利服务业。并下大力推进项目建设，围绕招商落地和企业发展搞好服务。持续狠抓固定资产投资，促进我县固定资产投资工作有效开展。通过帮助企业争取节能资金、开展低碳节能宣传周活动，让节能工作深入到社会各个层面。加强粮食流通监督检查，确保市场粮食质量。

（二）分项绩效目标

1、经济指标方面

绩效目标：引导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通过建设产业聚集带动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2023年度地区生产总值指导目标增速8%，力争实现两位数增长。

2、项目建设方面

绩效目标：保障项目建设亟需的关键要素，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绩效指标：2023年拟谋划实施亿元以上项目50个以上，争列省市重点项目10个以上，年内完成投资40亿元以上。

3、招商引资方向

绩效目标：积极组织参加招商引资活动，围绕招商落地和企业发展搞好服务。

绩效指标：积极谋划符合我县县情、特色的专题招商活动，锁定目标区域、目标产业和企业，力争取得更大成效。

力争年内招引5000万元以上项目50个以上

4、固定资产投资。

绩效目标：加强统计业务培训，提高数据质量，做到应入尽入，应统尽统。

绩效指标：2023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指导目标增长8%以上。

5、节能降耗工作

绩效目标：加强工作调度力度，切实做好产量和能耗数量安排。

绩效指标：确保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降耗任务。

6、粮食安全工作

绩效目标：继续下大力抓好国家、省、市粮食政策和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加强粮食流通监督检查。

绩效指标：督促有关部门完成粮食安全责任制工作任务，确保我县粮食及粮食市场安全。

7、商贸流通工作

绩效目标：提升消费商圈服务功能，促进消费扩容升级，加强消费领域服务品牌建设，促进消费增长。

绩效指标：鼓励线上线下融合的便民服务中心、连锁店等便利服务业。倡导节日经济、展会经济，拉动消费，积极引导激活居民消费潜力。创建绿色商场、绿色饭店，进“石家庄老字号”“平山优品”品牌效应，满足群众消费升级需求，促进消费增长。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绩效制度。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成立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理推进的工作机制，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进行工作细化，明确责任主体，根据计划进度要求，加强监管确保如期完成。

2.严控收支管理。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需求，编细编实年度预算，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依据确定的绩效目标，采取项目跟踪、数据核查和汇总分析等方式，动态地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资金支出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组织相关业务（单位）科室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充分调动业务（单位）科室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由业务科室（单位）负责科学制定分管项目和内容的中期、终期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动态收集评估数据信息，开展预算绩效中期评估、终期评价，落实整改措施等。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加强资金和资产管理，科学配置单位资源，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坚持按项目、按进度支出，不准随意变更预算项目、超预算安排支出，因特殊情况需调整预算或追加支出的，应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报批。

6.强化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推行公开财务，增加资金使用透明度，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注重学习提升。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学习，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不断优化财务人员知识结构，促进财务人员严格履行职责，当好领导参谋；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培育绩效管理文化，为预算绩效管理创造良好的思想基础和舆论环境，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22年采暖季电代煤运行补贴县级负担部分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发放电取暖运行补贴，减轻用户冬季清洁取暖经济负担，确保群众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人群覆盖率	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96%	文件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文件标准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本次下达财政资金成本	510万元	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经济负担	补贴目的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项目目的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质量改善	项目目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电取暖在农村地区广泛推广使用	推广使用	补贴目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通过随机调查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随机确定

2、2023 年度付业工生活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为付业工提供最低生活保障，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覆盖率	符合发放标准的付业工人发放覆盖率	100%	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	100%	文件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文件标准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50 元	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文件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发放付业工生活补贴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升	通过发放付业工生活补贴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升	文件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文件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保障付业工生活	文件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体满意度 (%)	受助群体满意度 (%)	≥98%	历史标准

3、2023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暨项目管理费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用于 2023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管理费用，完成年度固定资产投资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督导次数	调研督导次数	≥20 次	参照以往年度
	质量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率 (%)	业务工作完成率 (%)	100%	参照以往年度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参照以往年度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20 万元	参照以往年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年度任务目标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年度任务目标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年度任务目标	参照以往年度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促进社会发展	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促进社会发展	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促进社会发展	参照以往年度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参照以往年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提升群众生活水平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提升群众生活水平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提升群众生活水平	参照以往年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参照以往年度

4、2023 年度社零额统计员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提高社零额统计员工作积极性，做到应统尽统，促进社零额指标平稳增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人群覆盖率	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参照以往年度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参照以往年度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参照以往年度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8.1 万元	根据人员测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促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促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参照以往年度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参照以往年度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参照以往年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参照以往年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参照以往年度

5、2023 年度县级储备粮油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完成县级粮食储备管理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粮油数量	储备粮油数量	≥165 吨	文件依据
	质量指标	粮油储备完好率	粮油储备完好率	100%	文件依据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文件依据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万元	文件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文件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100%	文件依据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文件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县里粮油储备管理，维护社会稳定	加强县里粮油储备管理，维护社会稳定	加强县里粮油储备管理，维护社会稳定	文件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文件依据

6、2023 年度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完成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任务，力争在全市年终考核中取得优异成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情况	工作情况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任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率 (%)	业务工作完成率 (%)	≥9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按时完成率	工作按时完成率	≥90%	历史标准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预算资金成本	5 万元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历史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满意度	相关部门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7、2023 年度招商活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做好项目投资前期考察接待，吸引项目落户平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联系企业数量	联系企业数量	≥20 个	根据工作需要
	质量指标	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个数 (个)	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个数 (个)	≥10 个	根据工作需要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	≥90%	根据工作需要
	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率(%)	经费使用率(%)	≥90%	根据工作需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效率	提高经济效率	≥90%	根据工作需要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90%	根据工作需要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绿色发展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绿色发展	≥90%	根据工作需要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服务	≥90%	根据工作需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0%	根据工作需要

8、电代煤运行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发放电取暖运行补贴，减轻用户冬季清洁取暖经济负担，确保群众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人群覆盖率	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文件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文件标准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65 万元	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经济负担	补贴目的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项目目的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质量改善	项目目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示范带动作用	推广使用	补贴目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随机确定

9、冀财建【2022】21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气代煤电代煤运行补助）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发放电取暖运行补贴，减轻用户冬季清洁取暖经济负担，确保群众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人群覆盖率	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文件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文件标准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本次下达财政资金成本	≤173万元	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经济负担	补贴目的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项目目的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质量改善	项目目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电取暖在农村地区广泛推广使用	推广使用	补贴目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通过随机调查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随机确定

10、冀财资环【2022】8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任务运行补助）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发放电取暖运行补贴，减轻用户冬季清洁取暖经济负担，确保群众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人群覆盖率	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文件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文件标准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本次下达财政资金成本	≤388万元	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经济负担	补贴目的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项目目的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质量改善	项目目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电取暖在农村地区广泛推广使用	推广使用	补贴目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通过随机调查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随机确定

11、石财建【2022】10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任务运行补贴）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发放电取暖运行补贴，减轻用户冬季清洁取暖经济负担，确保群众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人群覆盖率	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文件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文件标准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本次下达财政资金成本	≤194万元	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经济负担	补贴目的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项目目的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质量改善	项目目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电取暖在农村地区广泛推广使用	推广使用	补贴目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通过随机调查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随机确定

12、石财建【2022】11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运行补贴）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发放电取暖运行补贴，减轻用户冬季清洁取暖经济负担，确保群众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人群覆盖率	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文件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文件标准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本次下达财政资金成本	≤283万元	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群众冬季采暖经济负担	缓解经济负担	补贴目的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项目目的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质量改善	项目目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电取暖在农村地区广泛推广使用	推广使用	补贴目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通过随机调查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随机确定

13、文庙区域改造企业有关费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用于文庙区域改造粮食企业相关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补贴企业数量	≥3 个	参照以往年度
	质量指标	职工安置比例	职工安置比例	100%	参照以往年度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参照以往年度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240 万元	参照以往年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参照以往年度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文庙区域改造粮食企业职工安置	完成文庙区域改造粮食企业职工安置	完成文庙区域改造粮食企业职工安置	参照以往年度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参照以往年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参照以往年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参照以往年度

14、重点项目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开展重点项目集中开工活动、确保主要领导分包项目进度，迎接省市重点项目督导调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集中开工活动次数	开展集中开工活动次数	≥4 次	根据工作需要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100%	根据工作需要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100%	根据工作需要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30 万元	根据工作需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根据工作需要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促进重点项目建设	示范带动作用，促进重点项目建设	示范带动作用，促进重点项目建设	根据工作需要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	根据工作需要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根据工作需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工作需要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339.56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03 平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339.56
1、房屋（平方米）	3938.14	77.36

项 目	数 量	价 值 (金 额 单 位: 万 元)
其中: 办公用房 (平方米)	3638.14	74.46
2、车辆 (台、辆)	5	64.52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284	197.68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